

工信部科函〔2022〕236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中央管理企业：

根据《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工信部联科〔2010〕540号），经各地和有关单位申报、审核、公示等程序，认定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65家企业为2022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（名单见附件），现予公布。

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实行动态管理，每三年复核评价一次，对合格的示范企业予以确认，不合格的撤销称号。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各有关中央企业要认真做好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管理工作，充分发挥其示范带动作用，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，结合本地区、本单位实际，不断把企业技术创新工作引向深入。

附件：2022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.xls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\\_11524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11524)

